**禹州市教育体育局计算机及教学一体机等采购项目**

**（不见面开标）**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YZCG-G2021022**

**采购单位：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一年七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1. **投标邀请**

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受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的委托，就“禹州市教育体育局计算机及教学一体机等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2. 采购人：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3. 项目名称：禹州市教育体育局计算机及教学一体机等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
4. 采购编号：YZCG-G2021022
5. 项目需求：计算机及教学一体机等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约期限：以签订合同为准

6、采购预算：第一标段170万元，第二标段100万元；

7、最高限价：第一标段170万元，第二标段100万元；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一）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一）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二）在招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一）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7月26日 8：30分 （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六、投标响应文件开启

（一）投标文件开启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九楼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到达现场）。

（二）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投标截止时间准时参加线上投标文件开启，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因供应商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一）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等。**

**八、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一）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17房间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4-2077111

1. 采购单位：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2. 地址：禹州市禹王大道东段111号

联系人：代先生 联系电话：0374-8880023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生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5.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5.1 投标人应熟悉《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并提前设置不见面开标浏览器（设置流程详见《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

5.2 《许昌市不见面操作手册》下载路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资料下载”栏目。

5.3开标时间前投标人应登录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网上开标。

5.4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

5.5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在“文字互动”对话框的通知，投标人选择功能栏“解密环节”按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解密应自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标开始”按钮后两个小时内完成）。投标人未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6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时，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评标依据**

6.1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见面开标）项目，评标委员会以成功上传、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审。

6.2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保持通讯手机畅通。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投标人应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供。

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提供的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 **项目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实现禹州市中小学师生信息化教学办公需求。

**二、采购清单：**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

1、第一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 | 1. 显示模块及整机性能   1、LED液晶屏体：A规屏，显示尺寸≥75英寸，显示比例16:9，物理分辨率：3840×2160。  2、★屏体亮度≥400cd/M2,色彩覆盖率不低于NTSC 85%，对比度≥4000：1，色彩度：24bit 真彩（16.7M），最大可视角度≥178度。  3、整机外壳采用金属材质，屏幕采用4mm防眩钢化玻璃保护，表面硬度不低于莫氏7级，透光率不低于93%，雾度≤8%。  4、★整机提供隐藏式前置输入接口，接口不少于1路前置HDMI接口及3路前置双通道USB3.0接口（Windows和Android系统均能被识别，无需分区）,方便教学操作。  5、★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整机须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不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  6、为保证无线信号不被遮挡，整机前面板须具备有标识的天线模块，包含2.4G、5G双频WiFi和蓝牙信号接发装置，Windows及Android均可实现无线上网功能。  7、★采用红外触摸感应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10点触控及同时书写，触摸分辨率：≥32768\*32768；定位精度：≤±0.1mm,触摸书写延迟≤30ms，最小识别直径≤3mm。  8、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正面具备2\*15W扬声器。  9、只需一根网线，即可满足windows和Android双系统的上网功能需求。  10、所投产品具备智能护眼功能，可自主选择护眼书写、护眼智能光控等多种护眼模式,兼顾师生视力保护与使用习惯。  11、★内置安卓系统，CPU采用四核，主板具备ROM不小于8G, RAM不小于1G, 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6.0。安卓主页面提供不少于4个应用程序，并可根据教学需求随意替换。安卓系统具备文件浏览功能，可实现文件分类，选定、全选、复制、粘贴、删除、一键发送、二维码分享等功能。  12、无需借助PC，整机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屏温、触摸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脑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13、★为教师操作便捷，所投产品可通过多指长按屏幕部分达到息屏及唤醒功能。  14、★所投产品标配书写笔具备两种笔头直径，无需切换菜单，可自动识别粗细笔迹，方便教师板书及批注重点。  15、★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在插拔式电脑未锁定的情况下，不给插拔式电脑供电。  16、整机符合GB21520-2015的能源效率等级1级要求。  17、为保证产品质量、供货进度及后续便利维护，最大限度保护学校根本利益，本次投标商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产品必须为原厂产品，要求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CCC证书的制造商、生产企业必须为同一企业.  二、内置插拔式模块化电脑，采用Intel通用OPS标准80pin接口,易拆卸维修。CPU采用不低于Intel第8代酷睿I5处理器；内存：≥4G DDR4；硬盘：≥128G SSD；具备≥6个USB接口（其中至少包含3路USB3.0接口）；  三、教学专注平台：   1. 打开课件：支持快捷打开各种类型的课件和文档。 2. 支持访问本地电脑文件； 3. 当接入U盘时默认读取U盘内容。 4. 开始板书：支持快捷打开白板软件，方便教师进行板书。 5. 返回桌面：支持一键返回windows桌面。 6. 设置：支持选择适应不同学段的主题界面。也可自行上传背景图，创建自己喜欢的主题。   四、多媒体课件制作展示白板软件:   1. 提供互动教学应用软件统一入口：可整合互动应用软件，集中管理，方便老师在各软件之间的切换和使用； 2. 具有教育云平台，支持云端备课，教师可直接登陆云平台进行备课及课件下载使用，教师注册即可获得不少于30GB的云盘容量，无需用户通过完成特定任务才能获取，方便教师使用； 3. 交互设备双侧软件快捷键具备一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自定义常用软件功能如：荧光笔、幕布、时钟、截图、量角器、圆规、直尺、微课工具等，软件菜单功能按钮/图标配备明确中文标识； 4. 软件具备页面参考辅助线、辅助线，移动单个素材时，可以提示水平、垂直对齐位置，方便课件排版； 5. 提供音、视频编辑功能；视频文件可一键全屏播放，支持动态截图，截取图片可自动生成图片索引栏，图片索引栏可跨页面显示； 6. 备授课模式下均支持插入本地、或云平台教学资源，用户下载云平台教学资源时软件给与列表提示，方便用户掌握下载进度，可随时暂停，取消下载； 7. 课堂互动工具：能够创建知识连线、互动分类、选词填空、趣味竞赛、翻翻卡、连词成句、判断对错、比大小等互动类游戏，每类互动游戏提供至少12个适用普教K12不同学科、学段风格的模板，每组游戏模板动效不同，支持自主编辑，设置内容、模板、时间、音效等； 8. 课堂互动模板中背景、各个元素图标可替换为其他风格，也可设置为本地图片，支持教师自主设计题干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自定义不同类别及相对应的对象、自主设计填空题题干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编辑竞赛主题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上课时，学生将选项拖到对应题干处，系统将自动判别答案是否正确，可设置提示音效，可选择重新开始； 9. 思维导图：提供多种思维导图模板如逻辑图、鱼骨图、组织结构图，可轻松增删或拖拽编辑内容、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文档等附件、及网页链接、课件页面、聚光灯等小工具链接，支持添加笑脸、星星、旗子、遮罩等特殊标记；支持思维导图逐级、逐个节点展开，满足不同演示需求； 10. 学科工具：至少提供12门以上学科工具，包含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历史、音乐、体育、书法等；针对以上学科，学科工具里不能为静态图片，其中交互式操作的动画支持一键全屏显示，批注标记； 11. 仿真实验:具备总数不少于450个,涵盖K-12年级科学、初高中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的本地仿真实验资源，仿真实验包括实验目的、实验原理、实验器材、注意事项、实验演示、开始实验、实验检测、实验应用等环节，为方便向学生展示及操作，仿真实验支持一键全屏播放， 12. 书写工具:为方便教师授课板书，提供粉笔、硬笔、笔、纹理笔、图章笔、激光笔等不少于9种书写工具；老师可通过手势笔实现多种手势教学，如聚光灯、放大镜、前后翻页等，为方便老师快速掌握，在点击手势笔功能时，笔工具栏提供图例操作说明； 13. PPT课件批注功能：PPT全屏播放时可自动开启工具菜单，支持工具菜单收起与打开，提供PPT课件的播放控制(如前后翻页)、聚光灯、放大镜和书写批注等功能,支持生成二维码，快速分享课件； 14. PPT导入及插入：PPT导入可保留原文档中的音频、视频、图片、文字及动画，并可根据需要编辑、修改,最终生成白板格式的课件；支持以原生态的形式插入一个或多个PPT文档，并可在白板软件当中直接打开； 15. 可同时打开多个白板格式的互动课件，支持课件页面和元素的复制、粘贴，便于课件编辑和演示； 16. 为方便老师和学生随时查看作业通知，提供黑板贴功能，可随时一键截留作业、一键收起、一键查看作业、通知、公告等内容，具有语文、外语、数学、其他、值日、通知等分类板块便于查找。根据教师需求可自由设置黑板贴背景颜色、透明度。为方便操作，自带智能使用向导说明，且能够随意放在屏幕任意位置，也可一键隐藏不占用屏幕版面。   五、微课录制系统软件：   1. 视频录制支持全屏录制或区域录制，区域录制支持任意画面截取选择，支持开关摄像头画面，支持摄像头信号源选择。音频控制支持开关麦克声音，支持开关系统声音。 2. 支持鼠标开关录制，支持不少于2种鼠标点击效果。支持显示鼠标区域效果，并可设置显示区域的大小。 3. 在屏幕录制的情况下可以一键选择录制的开始、暂停和结束；屏幕录制显示录制时长，方便老师对视频长短进行把握。 4. 录制后支持录制视频的预览、重命名、上传云盘、删除、进入剪辑界面。 5. 剪辑视频支持添加水印，支持不少于4种水印位置，可对水印的字体、大小、颜色（支持水印颜色不少于5种）进行调整。 6. 视频剪辑界面支持视频素材的预览，预览时可开始、暂停、快进、快退、全屏以及预览声音调节。支持以时间轴形式预览剪辑好的视频。并支持一键导出，可导出不少于三种画质的视频文件。   六、移动授课无线传屏系统软件:   1. 支持Android 4.0及IOS 6.0以上版本系统。 2. 支持手机投屏，可通过该软件将手机屏幕画面实时投影到大屏上。 3. 可一键对试卷、课本等实物进行拍摄，将实物照片上传至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中，并可通过移动端实现双向批注功能，同时，可一键打开电脑桌面课件并播放，进行批注等操作。 | 台 | 100 |
| 2 | 多媒体  系统管家 | 1. 部署简单，设备连通互联网，输入对应学校编码，自动识别终端设备类型，完成部署； 2. 系统依据学校名称自动生成学校编码，支持扫描二维码查询学校编码； 3. 窗口支持最小化隐藏到系统托盘，不影响教师日常使用； 4. 系统激活：支持一键激活内置windows系统与office软件； 5. 一键查看设备连接信息，包含Windows/office版本与激活状态，硬盘、CPU、蓝牙状态（关闭状态下可进行开启）、内存、网络状态、OPS S/N号、触控版本、固件版本号； 6. 系统保护：一键开启/关闭系统保护；开启系统保护时，可有效避免病毒的入侵和系统破坏，此期间无论安装软件、拷贝文件、删除文件、更改系统配置等操作，设备重启后又将恢复到之前状态； 7. 系统备份：一键备份完整系统，保留系统数据； 8. 系统还原：还原至最新备份系统，解决系统异常等问题，如无最新备份系统，还原至出厂状态； 9. 备份还原状态需要与硬件一键备份还原保持一致； 10. 弹窗拦截：提供广告拦截，对广告弹窗实现一键拦截，默认直接开启拦截； 11. 查看各软件弹窗拦截次数，拦截数量，所有拦截记录等，可提供软件拦截名单； 12. 直播：展示该终端可看到的所有直播，在直播时间内，可进入直播进行观看； 13. 驱动程序：自动识别设备，获取当前设备驱动，可下载、升级至最新驱动； | 套 | 100 |
| 3 | 多媒体  设备集控  管理平台 | 服务端软件：  后台控制端采用 B/S 架构设计，可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进行操作；  安全管理：首次登录，切换环境登录时验证用户身份，保障系统安全性；  多层级用户管理：可设置不同权限的管理员，分配地点管理校园设备；  设备控制：  设备详情：查看局域网内所有设备的状态，包括在线、离线状态、教室名称、信号源、内存使用率、CPU使用率、C盘使用率，音量、音响模式、节能模式；  远程监控：实时监控当前设备桌面，支持同时查看设备使用情况；  即时/定时操作控制：批量对选定的受控设备进行关机、触控切换（屏幕触控锁定、解锁）、信号源切换、远程节能切换操作；  远程控制：可远程控制所选择设备桌面，方便用户管理；  控制列表：支持查看控制列表，查看立即控制、定时计划、信息发布、课间文化等内容；可对具体某项定时操作进行撤销；  发布信息：可即时向任意选定的设备发布纯文本信息，支持常驻桌面型、滚动发布型及气泡弹出提示，可设置播放时长，支持再次编辑；支持设置字体及字体颜色；  文件分发：支持多文件推送至任意选定的设备，包括文本、图片、pdf、word、excel、ppt、flash、音视频；  软件管理：可上传软件至集控平台，自动下发至桌面，便于管理终端软件；  课间文化：选择音/视频下发至大屏，自定义时间自动播放；无需部署本地服务器；  巡课管理：默认查看当前屏幕画面，可一键切换为摄像头画面，通过摄像头获取当前教室画面，同步教室声音；无需部署本地巡课服务器；  数据统计：  以图文形式对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数据统计，可以按照一定时间周期进行统计，也支持按日、周、月进行统计；  统计内容包括设备数量、设备开机率、设备开机时长、软件使用活跃度、设备活跃度排行、设备使用时长分布、设备在线数量、学科使用统计等，支持以统计图表显示及以excel格式导出；  支持将统计图表内容以pdf形式，每周推送至用户移动端中；区级管理员可查看该区域下所有学校设备数据，校级管理员可查看本校所有设备数据；  音视频直播：  本地无需部署直播服务器，无需绑定IP地址，云端直接开启直播；  音视频直播一体化，随时切换音频/视频直播；  音视频直播：用户可预约直播，选择日期、时间进行预约；直播时可调节视频源、切换视频路线；  相关设置：  地点管理：可对学校的所有设备按年级或楼层等进行任意地点管理，并可以对地点进行修改、添加设备、删除等操作；  日志管理：通过日志管理查看对每台设备进行的操作、并可以根据日期、日志类型进行日志分类查找；  综合设置：终端权限密码设置，终端在进行设备配置和系统保护设置时，需要进行权限密码验证；后台自定义设置巡课模式，设置画面分辨率以及码率； | 套 | 1 |
| 4 | 教学  绿板 | 1.结构：双层结构，内层为两块固定书写板左右各一块，外层为两块滑动书写板，支持电子产品居中放置。  2.规格：尺寸≥4000\*1305mm，高度可根据所配电子产品适当调整，确保与电子产品的有效配套。  3.内板：采用板面折弯技术，正面左右两侧无边框设计，关闭后，中间两块书写板可连续书写，上下边框正面高度不超7mm，增大书写面积，避免铝合金边框带来的色差，影响学生上课注意力。  4. ★板面：符合GB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粗糙度为Ra1.6-3.2um、耐磨性不小于Ra1.6 um、耐光性大于GB/T 250的四级。  5.背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厚度≥0.2mm，机械化流水线一次成型。  6.衬板：选用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覆板采用环保型双组份聚氨酯胶水，确保粘接牢固板面平整。  7.边框：采用高强度香槟色电泳铝合金型材，边框采用双层加强结构。下轨道上侧设置隐藏式滑动系统，杜绝灰尘及杂物进入，结构性解决滑动受灰尘影响的问题。  8.限位档：横框内部两侧安装可拆卸橡胶限位档，避免塑料材质限位挡易折断问题。  9. ★滑轮耐久性：承载适用门质量,正常运行10万次后,轮子转动无卡阻,所需操作力不应大于15N。 | 套 | 100 |
| 5 | 壁挂式  实物展台 | 1.外观为壁挂式钢结构，可安装在黑板内部，隐藏式拉手开启展台面板。  2.有效像素：≥500万像素，分辨率：≥2592\*1944， A4幅面。  3.展台含补光灯，触摸式控制，支持三级调光，满足教师使用需求。  4.展台软件应用方便，可以与电脑桌面一键自由切换，支持电脑桌面的批注和擦除功能。软件带画笔标注，魔术笔标注以及图形标注功能，其中画笔标注可进行笔锋粗细，各种线形，各种颜色的选择。带聚光灯功能，可用于突出和强调重点内容，聚光灯透明度可调节，聚光区域可自由拖动，快照，保存。  5.展台软件可收缩为一个图标，并可自由的在展台软件以及电脑桌面上自动拖动。展台软件支持10点同时批注。可以从电脑本地或U盘中导入图片，自由叠放，且支持展示动画与图片的360°无极旋转与缩放。  6.智能对比教学：支持1~16个对象的对比展示，用户只需选定对比内容，软件可智能排序对比；对比状态下的展台画面、图像可以自由的批注、缩放以及360°无极旋转。  7.展台卫士：展台软件可自动检测并修复软件底层文件，保障软件的正常使用。  8.软件设置中带亮度调节，对比度调节，饱和度调节，分辨率选择，8种语言选择，多种图片格式选择，多种视频格式选择，启动时横向与竖向图像默认选择等。  9.远程运维管理平台，支持手机远程报修功能，用户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平台进行注册报修，精确定位，实时报修进度查询，用户完修服务评价等。包含故障报修模块、知识库模块、工单追踪模块等，运维管理后台支持通过地图模式查看报修地址，支持工单列表、用户管理、服务站管理及维修数据统计分析等。保证服务满意时效性。 | 台 | 100 |
| 6 | 辅材 | 电源线、HDMI线材等 | 批 | 1 |

1. 第二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 | 一、显示模块及整机性能  1、★LED液晶屏体：A规屏，显示尺寸≥75英寸，显示比例16:9，物理分辨率：3840×2160。  2、★屏体亮度≥400cd/M2,色彩覆盖率不低于NTSC 85%，对比度≥4000：1，色彩度：24bit 真彩（16.7M），最大可视角度≥178度。  3、整机外壳采用金属材质，屏幕采用4mm防眩钢化玻璃保护，表面硬度不低于莫氏7级，透光率不低于93%，雾度≤8%。  4、★整机提供隐藏式前置输入接口，接口不少于1路前置HDMI接口及3路前置双通道USB3.0接口（Windows和Android系统均能被识别，无需分区）,方便教学操作。  5、★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整机须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不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  6、为保证无线信号不被遮挡，整机前面板须具备有标识的天线模块，包含2.4G、5G双频WiFi和蓝牙信号接发装置，Windows及Android均可实现无线上网功能。  7、★采用红外触摸感应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10点触控及同时书写，触摸分辨率：≥32768\*32768；定位精度：≤±0.1mm,触摸书写延迟≤30ms，最小识别直径≤3mm。  8、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正面具备2\*15W扬声器。  9、只需一根网线，即可满足windows和Android双系统的上网功能需求。  10、所投产品具备智能护眼功能，可自主选择护眼书写、护眼智能光控等多种护眼模式,兼顾师生视力保护与使用习惯。  11、★内置安卓系统，CPU采用四核，主板具备ROM不小于8G, RAM不小于1G, 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6.0。安卓主页面提供不少于4个应用程序，并可根据教学需求随意替换。安卓系统具备文件浏览功能，可实现文件分类，选定、全选、复制、粘贴、删除、一键发送、二维码分享等功能。  12、无需借助PC，整机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屏温、触摸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脑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13、★为教师操作便捷，所投产品可通过多指长按屏幕部分达到息屏及唤醒功能。  14、★所投产品标配书写笔具备两种笔头直径，无需切换菜单，可自动识别粗细笔迹，方便教师板书及批注重点。  15、★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在插拔式电脑未锁定的情况下，不给插拔式电脑供电。  16、整机符合GB21520-2015的能源效率等级1级要求。  17、为保证产品质量、供货进度及后续便利维护，最大限度保护学校根本利益，本次投标商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产品必须为原厂产品，要求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CCC证书的制造商、生产企业必须为同一企业.  二、内置插拔式模块化电脑，采用Intel通用OPS标准80pin接口,易拆卸维修。CPU采用不低于Intel第8代酷睿I5处理器；内存：≥4G DDR4；硬盘：≥128G SSD；具备≥6个USB接口（其中至少包含3路USB3.0接口）；  三、教学专注平台：  1.打开课件：支持快捷打开各种类型的课件和文档。  2.支持访问本地电脑文件；  3.当接入U盘时默认读取U盘内容。  4.开始板书：支持快捷打开白板软件，方便教师进行板书。  5.返回桌面：支持一键返回windows桌面。  6.设置：支持选择适应不同学段的主题界面。也可自行上传背景图，创建自己喜欢的主题。   1. 多媒体课件制作展示白板软件:   1.提供互动教学应用软件统一入口：可整合互动应用软件，集中管理，方便老师在各软件之间的切换和使用；  2.具有教育云平台，支持云端备课，教师可直接登陆云平台进行备课及课件下载使用，教师注册即可获得不少于30GB的云盘容量，无需用户通过完成特定任务才能获取，方便教师使用；  3.交互设备双侧软件快捷键具备一个自定义功能按键，可自定义常用软件功能如：荧光笔、幕布、时钟、截图、量角器、圆规、直尺、微课工具等，软件菜单功能按钮/图标配备明确中文标识；  4.软件具备页面参考辅助线、辅助线，移动单个素材时，可以提示水平、垂直对齐位置，方便课件排版；  5.提供音、视频编辑功能；视频文件可一键全屏播放，支持动态截图，截取图片可自动生成图片索引栏，图片索引栏可跨页面显示；  6.备授课模式下均支持插入本地、或云平台教学资源，用户下载云平台教学资源时软件给与列表提示，方便用户掌握下载进度，可随时暂停，取消下载；  7.课堂互动工具：能够创建知识连线、互动分类、选词填空、趣味竞赛、翻翻卡、连词成句、判断对错、比大小等互动类游戏，每类互动游戏提供至少12个适用普教K12不同学科、学段风格的模板，每组游戏模板动效不同，支持自主编辑，设置内容、模板、时间、音效等；  8.课堂互动模板中背景、各个元素图标可替换为其他风格，也可设置为本地图片，支持教师自主设计题干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自定义不同类别及相对应的对象、自主设计填空题题干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编辑竞赛主题以及相应的答案选项，上课时，学生将选项拖到对应题干处，系统将自动判别答案是否正确，可设置提示音效，可选择重新开始；  9.思维导图：提供多种思维导图模板如逻辑图、鱼骨图、组织结构图，可轻松增删或拖拽编辑内容、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文档等附件、及网页链接、课件页面、聚光灯等小工具链接，支持添加笑脸、星星、旗子、遮罩等特殊标记；支持思维导图逐级、逐个节点展开，满足不同演示需求；  10.学科工具：至少提供12门以上学科工具，包含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历史、音乐、体育、书法等；针对以上学科，学科工具里不能为静态图片，其中交互式操作的动画支持一键全屏显示，批注标记；  11.仿真实验:具备总数不少于450个,涵盖K-12年级科学、初高中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的本地仿真实验资源，仿真实验包括实验目的、实验原理、实验器材、注意事项、实验演示、开始实验、实验检测、实验应用等环节，为方便向学生展示及操作，仿真实验支持一键全屏播放，  12.书写工具:为方便教师授课板书，提供粉笔、硬笔、笔、纹理笔、图章笔、激光笔等不少于9种书写工具；老师可通过手势笔实现多种手势教学，如聚光灯、放大镜、前后翻页等，为方便老师快速掌握，在点击手势笔功能时，笔工具栏提供图例操作说明；  13.PPT课件批注功能：PPT全屏播放时可自动开启工具菜单，支持工具菜单收起与打开，提供PPT课件的播放控制(如前后翻页)、聚光灯、放大镜和书写批注等功能,支持生成二维码，快速分享课件；  14.PPT导入及插入：PPT导入可保留原文档中的音频、视频、图片、文字及动画，并可根据需要编辑、修改,最终生成白板格式的课件；支持以原生态的形式插入一个或多个PPT文档，并可在白板软件当中直接打开；  15.可同时打开多个白板格式的互动课件，支持课件页面和元素的复制、粘贴，便于课件编辑和演示；  16.为方便老师和学生随时查看作业通知，提供黑板贴功能，可随时一键截留作业、一键收起、一键查看作业、通知、公告等内容，具有语文、外语、数学、其他、值日、通知等分类板块便于查找。根据教师需求可自由设置黑板贴背景颜色、透明度。为方便操作，自带智能使用向导说明，且能够随意放在屏幕任意位置，也可一键隐藏不占用屏幕版面。   1. 微课录制系统软件：   1.视频录制支持全屏录制或区域录制，区域录制支持任意画面截取选择，支持开关摄像头画面，支持摄像头信号源选择。音频控制支持开关麦克声音，支持开关系统声音。  2.支持鼠标开关录制，支持不少于2种鼠标点击效果。支持显示鼠标区域效果，并可设置显示区域的大小。  3.在屏幕录制的情况下可以一键选择录制的开始、暂停和结束；屏幕录制显示录制时长，方便老师对视频长短进行把握。  4.录制后支持录制视频的预览、重命名、上传云盘、删除、进入剪辑界面。  5.剪辑视频支持添加水印，支持不少于4种水印位置，可对水印的字体、大小、颜色（支持水印颜色不少于5种）进行调整。  6.视频剪辑界面支持视频素材的预览，预览时可开始、暂停、快进、快退、全屏以及预览声音调节。支持以时间轴形式预览剪辑好的视频。并支持一键导出，可导出不少于三种画质的视频文件。   1. 移动授课无线传屏系统软件:   1.支持Android 4.0及IOS 6.0以上版本系统。  2.支持手机投屏，可通过该软件将手机屏幕画面实时投影到大屏上。  3.可一键对试卷、课本等实物进行拍摄，将实物照片上传至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中，并可通过移动端实现双向批注功能，同时，可一键打开电脑桌面课件并播放，进行批注等操作。 | 台 | 22 |
| 2 | 多媒体  系统管家 | 1.部署简单，设备连通互联网，输入对应学校编码，自动识别终端设备类型，完成部署；  2.系统依据学校名称自动生成学校编码，支持扫描二维码查询学校编码；  3.窗口支持最小化隐藏到系统托盘，不影响教师日常使用；  4.系统激活：支持一键激活内置windows系统与office软件；  5.一键查看设备连接信息，包含Windows/office版本与激活状态，硬盘、CPU、蓝牙状态（关闭状态下可进行开启）、内存、网络状态、OPS S/N号、触控版本、固件版本号；  6.系统保护：一键开启/关闭系统保护；开启系统保护时，可有效避免病毒的入侵和系统破坏，此期间无论安装软件、拷贝文件、删除文件、更改系统配置等操作，设备重启后又将恢复到之前状态；  7.系统备份：一键备份完整系统，保留系统数据；  8.系统还原：还原至最新备份系统，解决系统异常等问题，如无最新备份系统，还原至出厂状态；  9.备份还原状态需要与硬件一键备份还原保持一致；  10.弹窗拦截：提供广告拦截，对广告弹窗实现一键拦截，默认直接开启拦截；  11.查看各软件弹窗拦截次数，拦截数量，所有拦截记录等，可提供软件拦截名单；  12.直播：展示该终端可看到的所有直播，在直播时间内，可进入直播进行观看；  13.驱动程序：自动识别设备，获取当前设备驱动，可下载、升级至最新驱动； | 套 | 22 |
| 3 | 教学绿板 | 1.结构：双层结构，内层为两块固定书写板左右各一块，外层为两块滑动书写板，支持电子产品居中放置。  2.规格：尺寸≥4000\*1305mm，高度可根据所配电子产品适当调整，确保与电子产品的有效配套。  3.内板：采用板面折弯技术，正面左右两侧无边框设计，关闭后，中间两块书写板可连续书写，上下边框正面高度不超7mm，增大书写面积，避免铝合金边框带来的色差，影响学生上课注意力。  4. ★板面：符合GB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粗糙度为Ra1.6-3.2um、耐磨性不小于Ra1.6 um、耐光性大于GB/T 250的四级。  5.背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厚度≥0.2mm，机械化流水线一次成型。  6.衬板：选用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覆板采用环保型双组份聚氨酯胶水，确保粘接牢固板面平整。  7.边框：采用高强度香槟色电泳铝合金型材，边框采用双层加强结构。下轨道上侧设置隐藏式滑动系统，杜绝灰尘及杂物进入，结构性解决滑动受灰尘影响的问题。  8.限位档：横框内部两侧安装可拆卸橡胶限位档，避免塑料材质限位挡易折断问题。  9. ★滑轮耐久性：承载适用门质量,正常运行10万次后,轮子转动无卡阻,所需操作力不应大于15N。 | 套 | 22 |
| 4 | 壁挂式实物展台 | 1.外观为壁挂式钢结构，可安装在黑板内部，隐藏式拉手开启展台面板。  2.有效像素：≥500万像素，分辨率：≥2592\*1944， A4幅面。  3.展台含补光灯，触摸式控制，支持三级调光，满足教师使用需求。  4.展台软件应用方便，可以与电脑桌面一键自由切换，支持电脑桌面的批注和擦除功能。软件带画笔标注，魔术笔标注以及图形标注功能，其中画笔标注可进行笔锋粗细，各种线形，各种颜色的选择。带聚光灯功能，可用于突出和强调重点内容，聚光灯透明度可调节，聚光区域可自由拖动，快照，保存。  5.展台软件可收缩为一个图标，并可自由的在展台软件以及电脑桌面上自动拖动。展台软件支持10点同时批注。可以从电脑本地或U盘中导入图片，自由叠放，且支持展示动画与图片的360°无极旋转与缩放。  6.智能对比教学：支持1~16个对象的对比展示，用户只需选定对比内容，软件可智能排序对比；对比状态下的展台画面、图像可以自由的批注、缩放以及360°无极旋转。  7.展台卫士：展台软件可自动检测并修复软件底层文件，保障软件的正常使用。  8.软件设置中带亮度调节，对比度调节，饱和度调节，分辨率选择，8种语言选择，多种图片格式选择，多种视频格式选择，启动时横向与竖向图像默认选择等。  9.远程运维管理平台，支持手机远程报修功能，用户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平台进行注册报修，精确定位，实时报修进度查询，用户完修服务评价等。包含故障报修模块、知识库模块、工单追踪模块等，运维管理后台支持通过地图模式查看报修地址，支持工单列表、用户管理、服务站管理及维修数据统计分析等。保证服务满意时效性。 | 台 | 22 |
| 5 | 商用台式机 | 1.处理器：≥Intel i3-10100十代处理器，主频≥ 3.6GHz，缓存≥6MB，四核；  2.芯片组：≥Intel 460及以上；  3.内存：≥8G DDR4 2666MHz，双内存插槽，最大支持64G；  4.硬盘：≥256G,M.2固态硬盘,支持双硬盘；  5.显卡：≥集成显卡,支持双屏显示；  6.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7.音频：前置1个麦克风/耳机组合插孔；  8.接口：USB接口≥8个（至少4个USB 3.1 Gen1接口）；3 合 1 SD 卡读卡器槽位，HDMI≥1个；RJ-45≥1个; VGA≥1个；串口≥1个;  9.插槽：M.2≥2; PCIe(x1) ≥1; PCIe(x16) ≥1;；  10.机箱：容积≤7.6L，方便使用；  11.输入设备：抗菌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12.电源：≤180W高效电源；电源能效比≥90%；  13.操作系统：预装正版Windows 64位操作系统；  14.显示器：21.5英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x1080； 与主机同品牌；  15.保修：三年保修及上门服务； | 台 | 46 |
| 6 | 功放 | 1.纯后级800W大功率定压广播功放；  2.完善的过压、过流、短路、漂移和超温保护功能；  3.纯铜电源，专业品质；  4.LED电平显示：可显示输出信号强度，失真状态；  5.风机转速随温度变化，节能，静音保证良好散热；  6.铝合金拉丝黑色面板，高强度1.5MM加厚机身；  7.设有TRS大三芯插与XLR卡侬插口平衡非平衡输入输出；  8.功率输出形式70V、110V、4-16Ω，输出音量可调节；  电器指标：  1.输出功率：≥800W；  2.输出模式：定压70V、110V，定阻4-16Ω  3.频率响应：20Hz-20KHz；  4.信噪比:≥105dB；  5.总谐波失真 THD＋N ：≤0.03%；  6.阻尼系数：≥500:1；  7.输入灵敏度：0.77V（0 dB）；  8.输入阻抗：XLR平衡20KΩ、TRS非平衡10KΩ；  9.供电要求：AC220V 50/60Hz； | 台 | 2 |
| 7 | 防水远程号角音箱 | 1.喇叭规格：低音8寸\*3高音\*1（号角高音）；  2.灵敏度:100dB；  3.额定/最大功率：120W/240W；  4.频率响应：50Hz - 20KHz；  5.定压输入：70V/100V；  6.尺寸：905mm\*250mm\*230mm； | 套 | 4 |
| 8 | 调音台（带编组） | 1.十六路输入通道，十路话筒放大器通道，内含八路环进环出外置效果处理的插入点插口，内置80Hz信号低切开关，四组立体声线路输入通道，线路通道可TS与RCA接入，不需要转换头；  2.话筒通道均带48V幻象电源开关.话筒通道带单旋钮压缩器.  所有话筒输入均配置三段式通道均衡器和中频扫频。线路通道三段均衡调节。  3.七母线设计，带效果器三组AUX辅助发送与立体声返回通道，两组主输出平衡XLR非平衡TRS(1/4英寸)接口，四编组通道TRS输出 编组具有分配到主输出开关，主输出带有十段均衡器，具有独立立体声超低音输出专用XLR接口，频率20Hz-400Hz可调，超低音带有低切开关。一组立体声监听TRS输出通道，带信号指示灯，音量可独立调节，一组卡座放音录音RCA接口，音量可独立调节，  4.具有USB MP3录放功能 OLED液晶屏显示歌曲状态。蓝牙接入模块，输入蓝牙连接密码设置，无线播放音频文件。  5.内置无线接收，在应用市场下载原厂授权APP注册后与手机连接，可即将手机当无线麦克风使用，实现无线手麦功能，无线播放手机存储的音频文件。（须提供产品说明资料）  6.内置高品质24Bit数字效果器16路可选，每种参量可多变调节。  7.观察信号电平的LED、监控信号电平状态；  8.极佳手感的60mm摧子和发光ON/OFF哑音开关。  9.轻巧耐用的机身，机架式固定安装设计，美观大方  技术规格:  10.输入通道:16路  11.输出通道：2主输出+4SUB编组  12.总谐波失真:<0.1%,  13.频率响应:20Hz-20KHz；  14.哼声和噪声:-128dBu；  15.残余输出噪声: -98dBu；  16.串音:-70dB；  17.输入和输出阻抗：话筒输入2.4KΩ、线路输入11KΩ、立体声输入100KΩ；  18.电源转换器:240V50/60Hz；  19.功耗:≥30W； | 台 | 1 |
| 9 | 数字啸叫抑制器 | 1.采用朗谷数字实验室的高速浮点数字信号处理器的算法,196KHz音频采样率数字芯片技术，内置高性能数模AD/模数DA转换器；  2. 大容量内存确保大动态音频处理能力，可存储12种工作模式供用户编辑、调用；  3.双通道独立输入输出；  4.每通道陷波器加移频双控制Feedback声学反馈啸叫抑制设计方案；  5.每通道设12个陷波器,工作频率20-20KHz，可做参量均衡器使用，8个静态滤波器自动扫描啸叫点并抑制；  6.每通道5档移频功能控制啸叫抑制深度；  7.独特的噪声门功能可抑制系统微弱噪声干扰；  8.输入压缩功能，消除反馈同时更可扩展人声动态；  9.响应时间快中慢3速可定，更具人性化；  10.2英寸TFT彩色屏，中英文菜单可选；  11.具有系统软控安全锁；防止误操作；  12.配有专业的PC直观调试软件，USB免驱动即插即用，方便快捷；  电器指标：  1.模拟输入：双平衡XLR和非平衡TRS输入；  2.输入阻抗：平衡47Ω，不平衡20KΩ；  3.最大线路电平输入：+18dBµ；  4.模拟输出：双平衡XLR和非平衡TRS输出；  5.输出阻抗：平衡>120Ω，不平衡>60Ω；  6.最大输出电平：+20dBµ；  7.静态滤波器：单通道8个；  8.动态陷波器：单通道12个 陷波默认检测Q值4,幅度24dB；  9.移频规格：2Hz、4Hz、6Hz、8Hz；  10.频率响应：20Hz-20KHz，±0.3dB；  11.信噪比：>105dB(A)；  12.动态范围：103dB；  13.总谐波失真：0.005％,1KHz；20Hz-10KHz，<0.01％；10KHz-20KHz，<0.025％  14.工作电压：宽电压110V/220V/AC 50Hz/60Hz | 台 | 1 |
| 10 | 无线  手持麦克风 | 1.UHF PLL无线系统，采用UHF双通道真分集四接收多频点设计，运用高精度锁相环频率合成PLL技术，具有自动搜索选择频率及ACT（自动频道追锁）功能，宽大清晰的LCD液晶显示，外观设计前卫、时尚,自动人手感应技术，话筒离开人手静止3-5秒自动静音（任意方向，任意角度放置均可），5分钟后自动节能，15分钟后自动关机并且彻底切断电源，是一款全新概念的智能化、自动化无线麦克风；  2.采用UHF 600M-900MHz频段，真分集接收信号更稳定，具有4个可选频段.1200个可选频道；  3.自动扫频功能，将发射机红外对频窗口对准接收机的红外对频窗口，即可自动搜寻对应频点快速对频锁频；  4.独立的音量调节旋扭；  5.每只话筒配有独立的XLR卡侬头平衡输出接口；  6.一个6.35mm的混合输出插口；  7.接收机和发射机LCD显示，信号强度、音频动态、工作频率等一目了然；  8.合金金属管手咪和接收机，耐用防摔设计；  9.超远拾音距离可达有效距离200米；  10．带模拟导频功能，能有效解决假接收产生噪音；  技术参数：  11.频率范围：600M-900MHz  12.单机可调信道数：300种  13.振荡方式：锁相环频率合成（PLL）  14.频率稳定度：±10ppm=±0.005%  15.最大调制度：±12.5KHz 信道间隔步进：25Khz  16.接收方式：超外差二次变频  17.接收灵敏度：-95~-67dBm=12dBμV (80dB S/N )  18.音频频响：40-18000Hz  19.谐波失真：≤0.5%  20.信噪比：≥110dB  21.音频输出：混合输出: 0～200mV, 平衡输出: 0～400mV  接收机  22.消耗功率：3W  23.工作温度：-10°C—+40°C  24.发射机发射功率：3-30mW  25.拾音头：动圈式心形  26.调制方式：调频（FM）  27.电池规格：5号电池2节  28.电池连续使用时间：High: >6小时，Low: >10小时  29.电源规格：100-240V 50-60Hz 12VDC ≥500mA（开关电源适配器）  30.电源消耗：≤10MW | 套 | 1 |
| 11 | 无线  会议麦克风 | 1.类型：一拖四无线话筒，四通道独立可调频  2.采用微电脑控制  3.PLL锁相环频率合成技术  4.杂讯锁定静噪控制+音码导航锁定静噪控制  5.音频动态扩展及自动电平控制电路。  6.工作频率：500-980MHz  7.频道数目：4X100CH  8.天线接口:TNC  9.灵敏度：3Uv 30dB S/N  10.消耗功率：8W  11.音频响应:40Hz-18KHz  12.综合失真:<0.5%  13.红外线对频  14.有效使用距离：50-80米，户外可达100米  发射机指标:  15.工作频率：500-980MHz  16.最大调制度：±45K  17.红外线对频  18.振荡方式:PLL锁相环频率合成技术  19.200频道自由选择  20.输出功率:5dBm-10dBm(LO/HI转换)  21.电池:2节"1.5V 5号"电池  22.使用时间(碱性电池):大功率时约6小时,小功率时约8小时 23.根据用户需求选配可搭配会议、手持、领夹、头戴灵活搭配。 | 套 | 1 |
| 12 | 天线放大器 | 1.提供八组电源输入给麦克风接收器使用，方便工程安装；  2.提供八通道低损耗天线分配BNC接口，可接四套单频道自动选讯接收机；  电器指标：  无线接收主机：  1.适用频带范围：460MHz-980MHz  2.输出/入增益： 0dB(频段中心）  3.输出端绝缘度：20dB  4.输出/入阻抗： 50欧姆  5.输入截断点+22dBm  6.噪声比4.0dB Type(Center Band)  7.增益：+13dBm  8.频宽：500MHz  9.接口：BNC插座  10.电源供应：DC12-18V  11.消耗电流：170mA  定向接收板：  1.复合纳米材料；  2.接收频率：460MHz-980MHz  3.工作电压10V DC  4.工作阻抗50Ω  5.天线增益7.5dBi  6.传统BNC接口方便链接；  7.增益效果可自由调节，180°接收；  8.展翼天线设计接收距离更远；  9.与接收器组配可信号增强500米距离；  10.可选配接收板固定支架安装； | 套 | 1 |
| 13 | 电源时序器 | 1.可时序通道≥8路；配6㎡绝缘外接缆线总量50A规格； 2.前面板一路直通AC220V供电插座；  3.带有暗藏式一建快速关闭开启功能；  4.13A磷铜万用插座，支持美标、欧标、国标；  5.高清LED指示灯实时显示各通道工作状态；高亮大气液晶屏实时显示系统工作电压。 | 台 | 1 |
| 14 | 机柜 | 规格尺寸：1200\*600\*600；拆卸式侧门、前钢化玻璃门配套安全锁，后单开轧钢门，万向脚轮及顶脚各4只；整体加厚轧钢板磨砂灰黑色烤漆，配套安装件。 | 套 | 1 |
| 15 | 射灯 | 金属材质、三档变色、色温自由切换，智能风扇，散热性好，运行稳定，寿命长。 | 台 | 6 |
| 16 | 会议平板 | 1.屏幕尺寸：75"；  2.背光类型：D-LED；  3.分辨率：≥3840\*2160；  4.CPU 架构：CA53\*2+CA73\*2；  5.内部缓存容量（RAM）：≥3GB DDR4；  6.内部存储容量（ROM）：≥32GBStandard；  7.视频解码：图像运动降噪、运动自适应滤波等；  8.传屏功能：镜像Android手机、pad画面传到大屏；  9.OPS电脑配置：I5-7200U、4G内存、128G固态、自带WIFI等；  10.附件：移动式支架、无线同屏器； | 台 | 2 |
| 17 | LED屏 | 1.物理点间距：10mm；  2.物理密度：10000点/m2；  3.发光点颜色：1R1G1B；  4.模组分辨率：16\*16；  5.模组尺寸：160\*160mm；  6.标准箱体：960mm\*960mm；  7.箱体分辨率：96点\*96点；  8.平整度：任意相邻像素间≤0.5mm；模块拼接间隙≤1mm；  9.灰度/颜色：4096级，可显示16.7M颜色；  10.均匀性：像素光强、模块亮度均匀； | 平方 | 22 |
| 18 | 云服务器 | 1.云服务器要求为19英寸工业标准2U机架式服务器；  2.搭配1颗国产服务器CPU，CPU配置不低于36核64线程，主频不低于2.0GHz；  3.内存插槽数≥16个，配置内存≥128GB DDR4，内存要求支持ECC，速率不低于2666MHz；  4.可插拔硬盘槽位≥8个，同时兼容2.5英寸和3.5英寸尺寸硬盘，本次要求配置SSD容量≥960GB，配置机械硬盘≥1TB SATA3.0企业级硬盘；  5.配置≥550W高效能白金80Plus服务器电源，标配滑动式机柜导轨；  6.云服务器要求出厂预装服务器虚拟化软件等桌面云组件，无需单独购买和配置虚拟化软件；  7.云服务器要求能够满足多种操作系统镜像发布，以满足学校教学使用，Windows系统必须包含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Linux系统必须包含Ubuntu、Centos、Fedora系统；  8.所有课程镜像要求通过云服务器后台管理界面实现统一管理，要能够实现镜像系统上传，镜像添加、快照、修改、复制、备份和删除等功能；  9.要求云服务器能够支持多种考试场景，如国家计算机一、二级等级考试，学业水平考试等；  10.为简化管理，系统提供云桌面的统一管理功能，能统一监控云桌面，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参数：在线情况、IP地址、终端MAC地址，并能进行批量生成、删除、踢出、刷新等操作；  11.云服务器后台提供消息管理功能，能够对接收的消息进行存储和查看，当信息未读时能够在后台进行标识提醒；  12.为防止噪音干扰影响学生学习，要求所投云教学管理服务器满载噪音不超过50db；  13.服务器要求支持设置定时任务，能够定时关闭云主机、重启云主机、关闭云终端，可按照每天或者每周设置周期性任务，具体时间点能够设置到时分秒；  14.需提供原厂配套的部署实施与运维工具，该工具需要能够自动识别安装部署与日常运行中的常见问题，检测项涵盖但不限于：系统内云服务器和云终端设备发现、云服务器版本检测、网络部署检测，对检测结果的部分常见问题可以自动修复；  15.云服务器支持在线升级，云服务器可以检测更新可升级版本，可以对版本信息进行查看，对于检测到的升级版本，可以根据客户需要进行升级或删除。 | 台 | 1 |
| 19 | 教师机 | CPU:主频≥2.5GHZ；内存：≥8GB；存储：≥256GB SSD；显卡：集成显卡；RJ45接口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1个； USB接口 6个（其中2个USB 3.0接口）；耳机接口1个麦克风接口1个；21.5英寸 LED显示屏 | 台 | 1 |
| 20 | 云终端 | 1.软硬件一体化设备，内置嵌入式操作系统和软件；  2.为保证软件运行的兼容稳定，需采用X86架构的云终端；  3.处理器不得低于四核，处理器主频不得低于1.44GHz,睿频可达1.92G Hz，内存容量不低于2GB；提供不少于8GB的内置存储空间；  4.为保证整个云桌面系统完整性，每个终端配备对应一个21.5寸显示器及键盘鼠标；  5.接口不少于5个USB 2.0接口、1个USB3.0口、1个GE口、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个VGA接口、1个HDMI口；  6.★为防止人体触电，要求所投终端产品满足抗电强度要求：（1）电源初级与地之间施加AC1500V产品无击穿现象；（2）电源初级与次级之间施加AC3000V产品无击穿现象；（3）电源初级与机壳之间施加AC3000V产品无击穿现象；  7.★夏季为雷雨季，常因雷电影响而导致设备损坏，为防止类似情况出现要求所投终端设备支持浪涌抗扰度网口共模±4KV、电源共模±4KV。 | 台 | 55 |
| 21 | 云终端  授权软件 | 1.要求提供多种教学模式以应对不同的教学需求，包括信息课模式、考试模式等多种模式，并可根据学校实际教学需求增加自定义场景模式，每个模式下提供不同的教学镜像，切换模式时，云终端硬件无需重新启动；  2.为简化管理和使用方面，要求一套教学管理软件能够实现教学业务，同时能够进行终端管理，比如禁网、终端参数配置、终端编号等，不接受在教师机上安装多个软件来实现教学管理和终端管理功能；  3.★为简化教学，教学管理软件需要提供远程终端编号功能，并与云桌面编号一一对应，方便上课前的学生点名等；  4.★支持老师将选中的文件分发给学生，可以分发给所有学生，也可以分发给指定学生；同时支持学生直接将文件提交给老师，使用100M的rar文件，60台传输时间在55s以内；  5.为保证正常教学使用，教师机和学生终端完成正常开机，服务器处于关闭状态，在教师机可以实现屏幕广播；为方便在老师屏幕广播时，学生可以根据老师的演示同步进行学习操作，需提供窗口化广播模式，即在使窗口化广播时，学生可以调整老师广播屏幕大小，以便自由操作学生云终端的系统进行自由跟学，在屏幕广播的同时，老师可以选择是否广播声音给学生；  6.为方便教学控制，支持通过教学管理软件实现一键禁止任意分学生上网，禁网同时需要支持屏幕广播、屏幕查看等正常教学应用；  7.最小化托盘：为方便教师课堂教学时进行快捷操作，支持教学管理软件一键切换为托盘状态，托盘上应有屏幕广播，发送文件，随堂测试，作业空间，以及禁网、禁USB、锁屏等常用教学功能；  8.★分组教学：支持老师对学生进行分组，分组时老师可以在软件界面根据学生姓名分组，每个班可以保存分组信息。老师可以指定小组组长，组名可以由组长和老师重命名。可记录小组总得分与小组内成员对小组的贡献值，同一组内的学生可以相互传送文件；  9.随堂测试出题可支持单选、多选、判断、问答等多种课堂测试；  10.★作业空间内置网盘功能，学生可通过作业空间账号直接登录，学生没有做完的作业或文件，可以上传到在作业空间中独立的存储空间中，方便下次上课使用，网盘支持上传和下载；  11.互动游戏：为促进课堂互动效果，提升课堂活跃度，需提供实用课堂互动小游戏；  12.★班级模型自动创建，为简化账号管理维护工作，支持通过签到的方式自动建立班级模型和账号；  13.教学管理软件必须为自主研发，非OEM 产品。 | 套 | 1 |
| 22 | 交换机 | 1. 支持固化千兆电口≥24个，固化千兆光口≥4个，标准1U设备;  2.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42Mpps  3. 支持 MAC地址容量≥8K；  4. 支持生成树 STP / RSTP ; 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5. 支持静态链路聚合  6. 支持端口镜像，一对一镜像，多对一镜像  7. 支持DHCP Snooping；很好的避免了上网终端从非法DHCP服务器分配的IP地址，引起的网络异常或安全隐患  8. 支持VLAN划分，最大支持4094个VLAN  9. 支持高效节能以太网（EEE），端口如果在连续一段时间之内空闲，系统会将该端口设置为节能模式，当有报文收发时再通过定时发送的监听码流唤醒端口恢复业务，达到节能的效果  10.支持防雷等级≥6KV  11. 为了可以对交换机进行统一的可视化集中管理，要求所投交换机支持管理平台的集中管理，能够实现拓扑呈现，链路状态呈现，远程配置等，实配网管平台；  12. 为了保证整个项目的设备运行稳定性，所投设备与云主机统一品牌 | 台 | 3 |
| 23 | 显示器 | 1.屏幕尺寸：21.5吋；  2.亮度(cd/m²)：250 (Min.)；  3.对比度：1000 : 1 (Typ.) (透射) ；  4.最佳角度：6 o'clock；  5.响应速度：1.5/3.5 (Typ.)(Tr/Td) (ms)；  6.可视角度：85/85/80/80 (Typ.)(CR≥10)；  7.光学模式：TN，常白显示，透射式；  8.色度：Wx:0.313; Wy:0.329；  9.色域：72% NTSC (CIE1931)；  10.白场变动：1.33 (Max.)(9 points)； | 台 | 55 |
| 24 | 鼠标键盘 | 双USB接口； | 套 | 55 |
| 25 | 课桌椅 | 定制 | 套 | 55 |
| 26 | 辅材 | 网线、HDMI线、电源线、RJ45网头、多功能排插等 | 批 | 1 |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国家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风险。

（2）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供应商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①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

1.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质保期为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3年，质保期内发生故障或质量问题，卖方在接到通知后1小时进行响应，4小时到达，24小时内处理问题，否则需提供备用机直至原设备修好为止；

2、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新正品现货；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采购方不再承担费用。

3、投标商所投产品须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4、投标商应负责对买方操作人员进行使用培训，使其能够独立操作，并可以简单的维护和保养。

5、中标企业于中标后第三日上午09:00向禹州市教育体育局提供投标文件中所有资质原件，不符合或不能提供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记录及信用中国。

**五、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等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本项目完整投标，报价含税费、设备、材料、元件等购置、安装调试、验收、与其它施工单位协作所产生的费用等综合费用，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须有完整的技术方案，否则为无效投标。

4、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供货时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

5、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的售后服务，免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免费负责设备的安装及调试。投标人须明确质保期限，须明确维修地点、负责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维修点具备什么样的维修能力等详细资料。

**六、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由验收小组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项目质量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委托第三方进行验收。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七、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后申请支付。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禹州市教育体育局计算机及教学一体机等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  采购编号：YZCG-G2021022  交付（服务、完工）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
| 2 | 采购人 | 采购人：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地址：禹州市禹王大道东段111号  联系人: 代先生 联系电话：0374-8880023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17房间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4-2077111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提供本单位：  ①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2、投标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  ①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  2、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注：仅需提供序号1～2其中之一即可。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  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无须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第一标段170万元，第二标段100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9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 2021年 7月26日8：30（北京时间） |
| 13 | 开标地点 | 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九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到达现场）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中国·许昌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  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  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一 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九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3、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价格给予6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 24 | 节能环保要求 | 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
| 25 | 信息安全要求 | 按照《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信息安全产品，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
| 26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7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28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见证部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电话告知交易见证部。联系电话：0374-2077772；邮箱：YZGGZY2076770@163.com。 |
| 29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成功上传、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不再提交（本招标文件第六章另有要求提供原件的除外）。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 30 | 特别提示 | 1、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  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 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1. 项目编号以本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为准。 2. 投标文件格式先后顺序不作废标项处理。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适用范围**
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3. **定义**
4. “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1. “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 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 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1.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 织或者自然人。
  2. “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7.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7.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 1.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1. **合格的投标人**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http://www.chinanpo.gov.cn)）；
4. 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5.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6.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投标人无须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8. 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9.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0.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11.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1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5.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2.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采购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联合发布《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
1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1.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除标书费用外，不收取费用。

1.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 项目需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1. **招标文件构成**
2.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2.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2.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2.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3.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报价**
4.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3.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4.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 **投标有效期**
6.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承担违背投标承诺函的责任追究。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承诺函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人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7. **投标文件构成**
8.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2.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4.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 **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以A4幅面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3. **投标保证金**
4.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承诺函。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6.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截止时间**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1.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投标文件。
3.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1.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提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3.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人将承担违背投标承诺函的责任追究。

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1. **开标**
2.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无须到现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 开标时，由代理机构开通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及开启“文字互动”等功能；投标人、代理机构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投标人选择功能栏“开标记录”按钮可查看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

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 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

23.3.1.2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 1. 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开标记录表》经投标人进行电子签章、由参加开标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电子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如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大厅“文字互动”对话框或“新增质疑”处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活动结束时，投标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5.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6. 技术复杂；
7. 社会影响较大。
8.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9.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0.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11.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2.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3.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3. **符合性审查**
14.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5. **投标文件的澄清**
16.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7.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0.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8.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无效情形**
25.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6.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9.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 投标文件内容模糊清，无法辨认的；
3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4.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0.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均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投标无效。
4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5.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2.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 最低评标价法
4.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6.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7. 价格分
8.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6. **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7.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8.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9.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0.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11.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12.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13.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14.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15. **保密**
16.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1. **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5.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8. **质疑提出与答复**
9.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提出时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提出后潜在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集采机构联系人查看。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1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1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3.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4.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5. **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 **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市目前已与以下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通过“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向所选的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41.2 合作金融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中原银行许昌分行（小微金融部）

联系人及电话：陈阳 13137407575 方金龙 15836539901

地址：许昌市建安大道与紫云路交汇处中原银行

合作金融机构名称：浦发银行许昌分行

联系人及电话：赵勇 0374-7313551 18937425515

地址：禹州市禹王大道与府东路交叉口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采购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该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当优先采购。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不含民办非企业）**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五、支持脱贫攻坚（物业服务采购）**

1、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有关要求，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2、优先采购有关物业公司物业服务的，除按规定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公开项目采购信息外，还应公开物业公司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确保支持政策落到实处，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因素** | **说明与要求** |
| **1** | **投标函** | 参考招标文件第八章3.1格式填写 |
| **2**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投标提供） |
| **3** | **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 （1）投标人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提供本单位：  ①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2）投标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  ①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
| **4** |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 投标人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投标人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①与本项目投标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  ②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 |
| **7**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按照招标文件提供格式填写。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 | **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  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无须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9**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  **资质证书** | **无** |
| **10**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1** | **投标承诺函** | 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
| **12** | **联合体协议** |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3** | **投标人身份证明及授权**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人投标提供）  （2）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非法人投标提供）  **注：**  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投标人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③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14**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投标人提供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 **15** |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 投标人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含民办非企业单位。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①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

**（5）支持脱贫攻坚（物业服务项目）**

在物业项目中，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物业公司，提供注册地证明材料、贫困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身份证明及社保材料（开标前12个月内至少连续3个月）的有效证明后，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6）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评标标准**

**第一标段评分标准：**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50 分  商务部分：1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
| 一、价格部分（满分50 分）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50分） |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二、商务部分（满分10分）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企业实力  （6分） | 1. 教学绿板生产厂家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及以上企业。（2分）  2. 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生产厂商获得商品售后服务成熟度八星级认证的得4分，五星级认证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
| 业绩  （4分） | 投标人提供2018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有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40 分）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技术参数  响应程度  （20分） | 所投产品技术性能、产品规格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的得20分；带“★”号标注的部分为重要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非“★”号标注的部分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带“★”号需提供带有CNAS或CMA认可的权威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
| 产品实力  （12分） | 1.为保证设备兼容性，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内置插拔式电脑模块及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整机必须为同一厂家并通过3C认证，且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内置插拔式电脑模块3C证书的制造商、生产厂为同一企业的，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2. 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采用防蓝光护眼技术，并获得低蓝光认证证书得3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3. 为确保产品的实用性及先进性，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制造商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配套教育云平台软件获得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或三级以上认证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5. 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和效率，所投教学绿板制造商具有五星级售后服务单位荣誉证书和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证书（2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
| 售后服务  （8分） | 1、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及壁挂式实物展台生产厂商承诺在本省设其有直属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相关备案登记证或营业执照得3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2、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包括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及上门维修人员安排等，在1－5分之间进行量化打分。 |

**第二标段评分标准：**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50分  技术部分：23分  商务部分：27分 |
| 评分因素/分值 | 评分标准 |
| 一、价格部分（满分50 分） | |
| 投标报价  （50分） | 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此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50%×100  （对投标产品制造商是中小企业的按6%进行价格折扣，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58条）。  注：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二、技术部分（满分23分） | |
| 技术指标 （16分） | 加★项为关键技术参数,每提供一项检测报告加1分，不提供不得分，该项满分为16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
| 技术方案  (7分) | 提供供货进度计划科学合理；供货进度保证措施切实有效；技术思路清晰；平台架构功能设计描述详细；施工前期准备、人员技术培训方案有针对性；施工方案内容科学有条理等得3～7分，仅有简单描述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三、商务部分（满分27分） | |
| 厂家实力  （21分） | 1. 为保证设备兼容性，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内置插拔式电脑模块及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整机必须为同一厂家并通过3C认证，且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内置插拔式电脑模块3C证书的制造商、生产厂为同一企业的，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2. 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采用防蓝光护眼技术，并获得低蓝光认证证书得3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3. 云服务器设备制造商售后服务体系具备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成熟度（三级）或以上2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4.投标的商用台式机产品同时具备1).计算机噪音小于11Db;2). 由于USB接口使用频繁，所投计算机产品USB接口接触电流范围不超过20UA；3).提供工作站电源工作效率（能效比）达到90%；4).提供显示器中文版低蓝光护眼功能键证书，共8分；缺少2项或以上的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5. 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配套教育云平台软件获得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或三级以上认证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6. 所投智能交互教学触控一体机制造商家符合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及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相关要求，每提供一份认证证书得1分，最多得2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
| 售后服务  （6分） | 1. 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和效率，所投教学绿板制造商具有五星级售后服务单位荣誉证书和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证书（2分），没有不得分。（以复印件加盖生产企业公章为主）  2、针对本采购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措施，保质期内执行“三包”并能及时更换，并提供定期保养、维护、维修，并承诺在本地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准确地址、联系方式、产品运行出现故障后承诺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维修并恢复正常运行，得2分。  3、负责为采购人培训操作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并提供相应的安全质量保障措施，得2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  扣除6% | 评标价格＝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1-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  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  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 |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扣除2%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E、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单位。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9）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10）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            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                     ；

4.2交付地点：                     ；

4.3交付条件：                     。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 7 | 依法纳税凭据 | |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经审计财务报告 | | 资产负债表 |  |  |  |
| 利润表 |  |  |  |
| 现金流量表 |  |  |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  |
| 附注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 | | | |  |  |  |
| 10 | 履行合同能力 | 证明材料 |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 13 | 投标承诺函 |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 15 | 投标人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 | | |  |  |  |
| 16 | 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 | | | |  |  |  |
| 17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18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19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 20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 21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 22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情况 | | | |  |  |  |
| 23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情况 | | | |  |  |  |
| 24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情况 | | | |  |  |  |
| 25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 26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 27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 28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9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 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 | |  |  |  |
|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  |  |
| 30 | 国家级贫困县域注册地证明材料 | | | |  |  |  |
| 31 | 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身份证明 | | | |  |  |  |
| 32 | 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社保材料 | | | |  |  |  |
| 33 | 其它资料 | | | |  |  |  |

注：①本表序号8请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标”资格审查表中序号3要求，根据所提供经审计财务报告、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②本表序号10请按照本招标文件 “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标”资格审查表中序号6要求提供，根据所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声明）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③本表序号29请根据所投产品提供证书或截图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④本表序号30～32仅适用于物业项目。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1、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

2、如招标公告明确项目交付日期以年为单位，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的条款为由，对贵中心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我方同意并遵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第十四条第三款关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我方承担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 务：.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就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手机）：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名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手机）：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正面）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 日

**3.5 投标承诺函**

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经研究，我方自愿参与贵方年\_\_\_\_月日\_（招标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我方如果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诺依法承担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一、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五、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严重违法行为。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 日

**3.6 投标人提供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3.7.投标人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3.8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厂家**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服务**  **名称** | **品牌**  **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内容**  **说明**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  **（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认证证书编号** | **证书有效期** | **认证机构**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认证证书编号** | **证书有效期** | **认证机构**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认证证书编号** | **证书有效期** | **认证机构**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须附后。

**4.9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 日

**4.11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 日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